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03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单位大额存单
- 投资金额:人民币 2,500 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8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仍存在银行破产倒闭带来的清算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财务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63 号),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32.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3,881,4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9,830,686.7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4,050,713.22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69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10 月 15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7,388.14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405.07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2.79	2026年 6 月
	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	37.13	已结项
	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4.02	已终止
	年产 3000 吨(折干)高牢度绿色分散染料滤饼及 300 吨关键中间体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1.40	2026年 12 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萧山农商银行2026 年第 6 期单位定存宝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大额存单	90天	500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1.10	否	是	否
萧山农商银行2026 年第 7 期单位定存宝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大额存单	180天	1,000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1.30	否	是	否
萧山农商银行2026 年第 7 期单位定存宝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大额存单	180天	1,000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1.30	否	是	否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 12 个月。

最近 12 个月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	50,000	1,075	0
2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82.63	0
3	普通大额存单	4,000	4,000	66.10	0
4	普通大额存单	17,000	17,000	365.5	0
5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1.50	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9.32	0
7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23.93	0
8	普通大额存单	8,000	8,000	56.15	0
9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	0	0	30,000
10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0	0	5,000
11	普通大额存单	4,000	0	0	4,000
12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7.2	0
13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	3,000	0.07	12,000
14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0	3,000
15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0.05	0
16	普通大额存单	500	500	1.38	0
17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18	普通大额存单	500	500	1.38	0
19	普通大额存单	600	0	0	600
20	普通大额存单	8,000	0	0	8,000
21	普通大额存单	500	0	0	500
22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2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0	0	1,000
合计				1730.21	66,1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1,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74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3678.74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86,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6,1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9,9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8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相关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以及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8)。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条件的单位大额存单。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46,260,999.07	2,554,417,790.93
负债总额	555,348,573.89	565,016,43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8,022,157.50	1,988,201,05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	141,705,251.13	174,180,840.56
营业收入	572,252,938.47	965,007,12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083,651.42	22,018,401.91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该事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大额存单协议书》、《萧山农商银行“定存宝”定期存款产品协议书》,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 2,500 万元,获得收益 15.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萧山农商银行2025 年第 21 期单位大额存单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25/7/30	2026/1/30	1.40	2,000	14.12
萧山农商银行2025 年第 40 期单位定存宝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2025/7/30	2026/1/30	1.10	500	1.38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将被拍卖的股份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英”)所持有的公司共计 3,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359,344,440 股的 0.9740%。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拟司法拍卖股份均处于司法冻结状态。海宁市人民法院将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海宁市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上述股票进行第二次网络拍卖。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华英持有公司股份 62,159,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2980%。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目前司法拍卖事项尚处在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份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拍卖事项竞拍成功且完成后续股份变更过户手续,控股股东江苏华英持有公司股份总数将变更为 58,659,500 股,预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的 16.3240%。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首轮拍卖情况

海宁市人民法院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 10 时至 2026 年 1 月 23 日 10 时在海宁市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所持有的公司 3,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进行了第一次拍卖。因无人出价,股权拍卖已流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二、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第二次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通过网络公开渠道获悉,海宁市人民法院将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海宁市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sf.taobao.com/0573/06,户名:海宁市人民法院),第二次司法拍卖江苏华英所持有的公司 3,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9740%。现将司法拍卖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三、司法拍卖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

江苏华英所持有的公司 3,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拍卖时间

2026 年 2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法院账户名:海宁市人民法院;

网址:https://sf.taobao.com/0573/06

3、展示起拍价:1446.48 万元;

4、保证金:289 万元;

5、加价幅度:7 万元。

其他拍卖相关事宜的具体情况及拍卖须知等请登录上述拍卖平台浏览。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目前司法拍卖事项尚处在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份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拍卖事项竞拍成功且完成后续股份变更过户手续,控股股东江苏华英持有公司股份总数将变更为 58,659,500 股,预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的 16.3240%。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与江苏华英为不同主体,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与江苏华英均保持独立性。若江苏华英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及第二十二条:“(三)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十四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规定,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4、如本次拍卖事项竞拍成功,控股股东江苏华英持有公司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动,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集中竞价减持已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5 月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85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永悦科技关于股份回购比例达 1%、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集中竞价减持公司已回购股份的议案》。鉴于公司回购股份的目的已实现,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及要求,对回购股份进行后续处置。公司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减持期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2026 年 5 月 23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4,851,1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35%)回购股份。减持价格视出售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具体详见公司公告《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集中竞价减持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已回购股份 2,8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931%,成交总额为 18,973,016 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 7.48 元/股,最低价为 6.0003 元/股,均价为 6.6572 元/股。本次减持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2,00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69%。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4,851,100 股
持股比例	1.3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851,1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根据规定,在出售期间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 10 月 31 日
减持数量	2,850,000 股
减持期间	2025年 11 月 24 日~2026 年 1 月 31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850,0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6.00~7.48 元/股
减持总金额	18,973,016 元
减持比例	0.793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35%
当前持股数量	2,001,100 股
当前持股比例	0.5569%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规定,上市公司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时,每次披露的出售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公司回购专户将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次出售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定,公司本次减持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 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 20 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规定及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减持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已回购股份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将在本次减持已回购股份期间内,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种类:结构性存款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五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拟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4 号),同意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际发行数量为 33,955,857 股,发行价格为 11.7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999,995.46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7,641,509.42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2,358,486.0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4]230Z0053 号《验资报告》。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四)本次现金管理方式

1、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信息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风险等级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低风险产品	2,500	1.00-1.65	88天	2026年 2 月 1 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0 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低风险产品	2,500	0.65-1.60	98天	2026年 2 月 2 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9.35	-
2	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9.40	-
3	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	2,500
4	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	2,500
合计				18.75	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6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73.36
闲置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8,000
目前已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5,000
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3,000

二、审议程序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五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自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本次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867,346,049.51	6,256,116,092.97
负债总额	3,435,637,272.18	3,906,249,031.03
净资产	2,431,708,777.33	2,349,867,06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167,129.73	-369,818,790.63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等科目进行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7,由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吴应宏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 4 月 15 日~2026 年 4 月 14 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 万元~5,000 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7.25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28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438.09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35 元/股~12.97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 4 月 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吴应宏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吴应宏先生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自有资金及商业银行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常青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1 月,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 0 股。

截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97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289%,回购最高成交价格为 12.97 元/股,回购最低成交价格为 11.3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38.09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 4 月 8 日~2026 年 4 月 7 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 亿元~5 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499,937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44%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9,819,751.05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7.55 元/股~42.49 元/股

注: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完成了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的相关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470,331,544 股变更为 522,590,644 股,上述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以变更后的总股本 522,590,644 股为基数计算。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50 元/股(含),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1 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7,499,937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2.49 元/股、最低价为 37.55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299,819,751.05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 2026-002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 4 月 25 日